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成发科技 编号:2008-临012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25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225 元。
2. 股权登记日:2008 年 5 月 21 日
3. 除息日:2008 年 5 月 22 日
4. 现金红利派发日:2008 年 5 月 28 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8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4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分配方案

以 2007 年末公司总股本 131,296,0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送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32,824,005.7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07 年度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三、股权登记日、除息日和红利发放日

1. 股权登记日:2008 年 5 月 21 日;
2. 除息日:2008 年 5 月 22 日;
3.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 年 5 月 28 日。

四、分配对象

本次分配范围是 2008 年 5 月 21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结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办法

1. 有限售条件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派发。股东需向公司提交以下资料办理手续:(1)法人股东帐户卡;(2)银行帐户(加盖企业法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复印件。

根据证监发[2004]118 号“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文件的精神,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情况的,本公司将扣减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 无限售条件股股东的现金红利派发:持有无限售条件的个人股东,由本公司按 10%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5 元;持有流通股的机构投资者,本公司不代扣所得税,每股发放现金红利 0.25 元。

3. 流通股的现金红利委托中结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其红利暂由中结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李志伟 王文成

咨询电话:028-89358616 028-89358665

七、备查文件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六日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2008 年第 5 号)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基金。根据《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计算并由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对本基金自 2008 年 4 月 16 日起至 2008 年 5 月 15 日止期间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本基金份额。有关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本公司定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拥有的自 2008 年 4 月 16 日起至 2008 年 5 月 15 日止期间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 1 元面值直接转换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累计收益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日收益 = 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日收益
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日收益 = (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 X 当日每万份基金净收益
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日收益的精度为 0.01 元,第三位采用去尾的方法。

二、收益支付时间安排

1. 收益支付日:2008 年 5 月 16 日;

2. 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08 年 5 月 16 日;

3.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赎回起始日:2008 年 5 月 19 日。

三、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前一个工作日在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8 年 5

月 19 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 本次收益支付免收收益支付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 2008 年 5 月 15 日申购的有效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收益,2008 年 5 月 15 日申请赎回的有效基金份额享有当日收益;

2. 若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于 2008 年 5 月 15 日赎回全部基金份额,其累计收益将自动计算,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累计收益于每月集中支付并按 1 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七、查询办法

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invescogreatwall.com>。

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3. 向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查询: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兴业银行、招商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光大银行、浦发银行、民生银行、交通银行、北京银行、中信银行、长城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招商证券、申银万国证券、兴业证券、银河证券、广发证券、联合证券、国都证券、海通证券、中信金通证券、中银国际证券、安信证券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中达股份 编号:临 2008-006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汶川地震对公司影响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8 年 5 月 12 日下午 2:30 分左右,四川汶川地区发生 7.8 级特大地震,成都及周边地区也发生强烈震荡,本公司位于成都的控股子公司成都御源置业有限公司和成都中达软塑新材料有限公司立即采取了积极措施,迅速有序撤离,疏散了公司员工,无人员伤亡情况,但本次地震对公司仍造成一定影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经初步统计,成都御源置业有限公司所开发的房产中接近竣工的房产及在建工程中已完成填充的房产中有部分房屋出现了墙体开裂的现象,公司将积极组织人员对此进行全面维修,初步预计维修时间大约两个月,因此将对公司原定的房产开发进度造成一定影响。成都中达软塑新材料有限公司除极少数部分建筑墙体开裂,厂房简易吊顶局部脱落外,主要机器设备和生产设施完好。成都中达软塑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5 月 13 日和 5 月 14 日对所有生产设备进行了彻底检查,并于 5 月 14 日夜开机制机,目前生产已恢复正常。

本次地震未造成公司人员伤亡,目前尚未能计算出本次地震对公司造成损失的具体金额,初步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业绩造成重大影响。本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成立了抗震减灾领导小组,全面应对自然灾害,在确保人员安全的基础上力争将损失减至最低。

特此公告。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656 证券简称:S‘ST 源药 公告编号:临 2008-52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8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递交了恢复上市申请材料。

2008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受理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股票上市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字[2008]38 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2.10 条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公司恢复上市申请后三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同意股票恢复上市的决定;在此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提供补充材料的,公司应当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期限内提供有关材料;公司提供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上述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有关决定的期限。

2008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申请材料补充意见函》[上证上字[2008]0494 号],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根据该函的要求补充提供材料,并及时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正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补充意见函的要求准备材料,补充材料准备后将及时报送。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S‘ST 天颐 编号:临 2008-033

天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30 日公告了公司《2007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4,836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9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报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交易申请及相关文件。公司今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8]44 号《关于受理天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股票上市申请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已于 2008 年 5 月 14 日受理本公司关于恢复股票上市申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2.9 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正式受理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后三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核准本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的决定,公司补充提供材料期间不计入上述期限内。

若在规定期限内公司股票恢复上市交易申请未能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核准,公司的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江苏琼花 公告编号:临 2008-034

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正在讨论重大事项,该事项的方有待进一步论证,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19 证券简称:独一味 公告编号:2008-014

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捐赠公告

鉴于北京时间 2008 年 5 月 12 日 14 时 28 分,四川省汶川县发生里氏 7.8 级地震,为帮助灾区人民共度难关、重建家园、恢复生产,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及抗震救灾领导小组紧急商讨决定,向灾区无偿捐赠价值 200 万元的药品,谨此代表公司全体员工向灾区同胞奉献独一味公司的真诚爱心,并祝愿抗震救灾工作早日取得胜利。

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75 股票简称:南京熊猫 编号:临 2008-012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地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九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南京市山东路 301 号工会会议室召开了 200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周年大会的股东及经授权股东代理人共 14 名,代表股份共 575,863,79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334,722,194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为 38,004 股, H 股为 241,103,599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87.9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周年大会由董事长李安建先生主持。

经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出席会议的股东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本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报告。

赞成票 334,760,198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二、审议通过本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报告。

赞成票 334,760,198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三、审议通过国际及国内核数师所编制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经审核财务报告。

赞成票 334,760,198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四、审议通过本公司 2007 年财政年度本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55,01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8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关分红派息具体事项将另行公告。)

赞成票 334,760,198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五、审议通过续聘香港立信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为本公司 2008 年度国际及国内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赞成票 334,760,198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六、审议通过经修订的《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

赞成票 334,760,198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七、审议通过经修订的《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赞成票 334,760,198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八、审议通过经修订的《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赞成票 334,760,198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九、审议通过经修订的《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准则》。

赞成票 334,760,198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注:

1. 本次股东周年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334,760,198 股(其中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334,722,194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为 38,004 股。)

2. 本次股东周年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否决、变更或增加议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周年大会经江苏法德永衡律师事务所景忠律师、孙宪超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周年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3. 本次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经修订的《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准则》的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网站(www.panda.cn)。

4. 备查文件:江苏法德永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苏法永股字(2008)第 31 号]。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15 日

证券简称:三联商社 证券代码:600898 编号:临 2008-31

三联商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 年 4 月 22 日,济南市商业银行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重新拍卖公司第二大股东山东三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联集团”)所持公司 22,765,602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权。2008 年 4 月 23 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下达了(2008)济中法执字第 324-1、325-1、326-1、327-1 号民事裁定书:重新拍卖三联集团所持公司 22,765,602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以清偿债务。

2008 年 4 月 28 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山东华银拍卖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时在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二楼新闻发布中心(济南市经二路 1 号)公开拍卖三联集团所持公司 22,765,602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权,参考价人民币 2.48 亿元/股。

因本次拍卖事项对公司影响较大,公司特申请股票连续停牌,直至披露相关信息为止。公司将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联商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864 股票简称:哈投股份 编号:临 2008-011

哈尔滨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批复同意受让泰阳证券部分股权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今日接到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转来的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以及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663 号)文件,涉及本公司的事项如下:

一、核准哈尔滨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阳证券)1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

二、核准哈尔滨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持有的泰阳证券 10,650.8 万元股权(占泰阳证券出资总额 10.14%)。哈尔滨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应当遵守入股证券公司的各项承诺。

泰阳证券应当在本批复下发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依法办理上述股权转让变更手续。

三、核准方正证券吸收合并泰阳证券。方正证券注册资本由 80,300 万元变更为 165,387,917 万元,业务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四、吸收合并后本公司为方正证券第三大股东,占方正证券出资总额 6.44%。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 2008-012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8 年 5 月 15 日,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华伦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8 日将其所持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905,800 股办理了质押登记(其中包括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8 日将原质押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办理质押解除后再次质押的 4,500,000 股),质押权人为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14 日,华伦集团有限公司将原质押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0,400,000 股办理了质押解除,并于同日将上述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截止 2008 年 4 月 30 日,华伦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65,098,6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5%。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4,949,03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9,659 股。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002023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08-017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地震灾区人民捐款捐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8 年 5 月 12 日四川省汶川县发生 7.8 级地震后,公司及全体员工积极以实际行动支援灾区。截止 2008 年 5 月 15 日,公司捐赠的首批价值 20 万元的救灾物资以及员工个人捐款 66,805 元已经送往灾区。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ST 东碳 编号:临 2008-21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事项磋商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公司大股东就有重大事项与相关部门咨询论证后未获通过,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特申请公司股票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起复牌。

公司承诺在未来的两周之内,不就此事项进行讨论和论证。

特此公告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八日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股票代码:600881 编号:临 2008-024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意向收购佳木斯鸿基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佳木斯鸿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基集团”)成立于 2003 年 4 月 30 日,注册地址为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桦南县桦南镇镇东,法定代表人赵君,经营范围为:硫酸盐水泥、水泥制品及熟料、编织袋、煤炭、焦炭、油料制品、进出口贸易,注册资本 8,239.68 万元,全部为自然人出资,其中赵君持有 1,971.6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3.93%。

鸿基集团下属 3 个子公司注册在佳木斯鸿基水泥有限公司、佳木斯鸿基水泥有限公司、佳木斯鸿基水泥有限公司,2 个合作企业即鹤岗鸿基水泥有限公司、大庆鸿基水泥有限公司,2007 年生产水泥熟料 126 万吨,生产水泥 110 万吨,生产的普通硅酸盐 32.5、42.5、52.5 等级的“福庆”牌水泥为国家免检产品。2006 年,鸿基集团确定为国家重点支持结构调整的 60 户大型水业企业(集团)之一。

截止 2008 年 4 月 30 日,鸿基水泥总资产 49,258 万元,负债为 28,797 万元,净资产为 20,460 万元,2008 年 1-4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6,335 万元,利润 1,41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